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1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日 至2025年12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ete FT	National de Man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2.00	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V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V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V	
2.04	关于修订《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	V	
2.05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制度》的议案	V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V	
2.0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V	
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V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4.01	陈国桢	√	
4.02	高勇进	√	
4.03	You Ruojie	V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彭涛	V	
5.02	王刚	√	
5.03	万振华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2025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01、2.0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股东大会投票注音車顶

二、欧尔人会议宗社思导现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

持有多个股外感片的胶体,现近多个胶外或水管产量及近1%次的,共主由或水水厂。由2时时至次约由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般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 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童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并加盖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 东账户卡;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还应

示照下下に3kkで1kmを加支は6bkxで1を行いた。 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近半、股水投収委托も(株式洋瓜柳件)。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并提供上述证明资料。以传真方式登记的,出席现场 会议时还应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供核查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

2025年12月1日下午12:00-12: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1111号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场

一)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凌燕女士021-67276833 会务联系人:许思远先生021-67276833

公司传真:021-67270000 公司的真:021-07270000 公司邮箱:hfly@huafeng.com 公司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1111 号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上海纤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話に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奔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 合议条组下母以除远之小进门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 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果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 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企业以每个以来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xx					
4.03	例:蒋××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 王xx						
5.03 例:杨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 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衣	州不: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17.5	以来白竹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1月1日以邮件、电 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之 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下2025 年11月12日下午1点30分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 到监事3名,其中潘利军先生采用网络会议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祁祺岩女士召集和主 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 (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同意新增1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独立董事,落董事会席位由名增加至7名;同意公司对《马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长及其授权人土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相关制度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披露内容。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1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

名。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陈国桢先生、高勇进先生、You Ruojie 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彭涛先生、王刚先生、万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彭涛先生、王刚先生、万振华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其中彭涛先生、 王刚先生均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并获 无异议通过。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en)同日披露的相关信息。 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 事候选、和独立董事族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选举。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 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性文件对董申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董 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 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 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 上下空以中3屆99年112世代,董中中9年以後本、行百十二中公司出立董中自1497年7年大公民董中江東 資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拟组建的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职工代表董事的人数总计不超

公司报组组的界九届重导会甲兼社公司高级管理人页的重争以及职上代表重争的人数芯订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 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仍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候选董事个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班辽重事晚选人间切 1、陈国楠先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市金山区第七届人大代表。曾任公司技术部部长,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华峰铝业有限公司、上海华峰铝业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华峰包装服务有限公司及上海华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理、华鲜铝业(日本)有限公司董事(代表取缔役社长)。 高勇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

天映大宗: 不又以于国际血云及大地。大田中公内中。 维: 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You Ruojie 女士: 澳大利亚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尤若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与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联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二、独立董學院选入商助 1、彭涛先生,中国国籍、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广厦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邓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杭州隆启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剧总经理,并承任浙江天是建村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智等天下互 联网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中软安人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平。 彭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王刚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博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理

教授:现任上海财务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兼任江苏天瑞公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

3、万振华先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 经理,现任苏州聚之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苏州聚之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万振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特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峰梯业账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等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2日上午9点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 事 5 名,其中董事 You Ruojie 采用网络会议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围顿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贯 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一、里尹玄宗以平以同仇 经与会董事前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政府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 《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同意新增1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独立董事、将董事会席位由5名增加至7名;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事民及學校及人工分型研究上間交交易几及學歷研察于美,这代有效則於自成不久去申及即是工 起至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養格条款,那些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5-040),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 亏:2023-0407,1667/占的《公司早程》共体详见 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内容。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申以通过《天丁》印 相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以紊》。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

司拟修订和制定部分治理制度。 具体制度修订和明迟而以7日建的现象。 具体制度修订和制定指引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相关制度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加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内容。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2.1 审议通过关于能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なべにいこう宗政成の宗及列の宗尹代。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董事会议事規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独立董事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以集时所在文权水人云甲以。 2.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总经理工作细则>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3.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制度>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票反对:0.票存权。 2.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票反对:0.票反对:0.票存权。 2.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宗贡成,0 宗反对,0 宗开权。 2.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以来的问题。20.7个公平记录 表决情况正式要赞成。0.9平反对。0.9平在次。 表决情况正5.9等赞成。0.9平反对。0.9平在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校对,0票存权。 2.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存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汉末尚祖记: 宗贞成,0 宋(及)、宋行以。 本汉末尚籍提及股东大会审议。 2.2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验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内部审计制度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木iV家已经公司董事全审计委员全审iV通过。 2.27 审议通讨《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的议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2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3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 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情心:3 崇贺成,0 景欢,0 景弁权。 本议案户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持续,稳定,科学的和调分配机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综合考虑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平及, 顶水;旧时(观戏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情心:5 票预成,0 票反对,0 票,4 次。 本议案户经公司董事会被计参景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协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国桢先生,高勇进先生,You Ruoje 女士为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与3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董事共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

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制规定的管理证明设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4.1提名陈国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彭涛先生、王刚先生、万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侯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与3名非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

近墨中秋选外,近期自成水公本中以通过之口是一十,可3石中就立墨中村1石岭江墨中水间沿地 河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

安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十上海址券交易所四级\www.sse.com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 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5.1提名彭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5.累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2提名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次间记:3 亲贡成,0 亲反权,0 亲反对,0 亲反对,0 亲反对,0 亲反对,0 亲反对,0 亲反对,0 亲反对,0 黑乔权。 表决情况:5 黑赞成,0 黑反对,0 黑乔权。 上述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1日下午13:00召开公司2025年第

二〇·Jm¹J版·八元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关于召开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情况: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0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 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和制 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i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1月12日、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铝业"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增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村正学文 / 自の原学文 / 市の原学文 / 市の原学文 / 東京 / 市の原文 / 市の原文

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的相关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 租指的(1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明确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献 予监事会的核之监督即以、公司《监事公读申规则》称相应废止,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不再担任监事。 、增加董事会席位情况

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以及为全面贯彻落实(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e.com.n) 披露内含。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派 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变更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四、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制定

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审议层级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大会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大会
3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4	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修订	股东大会
5	对外捐赠制度		股东大会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7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修订	股东大会
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股东大会
10	监事会议事规则	废止	股东大会
11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
12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
1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
14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董事会
15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修订	董事会
17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8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9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修订	董事会
20	信息披露暂缓及豁免制度		董事会
2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2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3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4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修订	董事会
2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6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7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8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	制定	董事会
	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		
30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
31	内部控制制度	制定	董事会

上述修订、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都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修订、制定后的治理制度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下转D11版)

附件,《公司音程》修订对昭表 相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董程》条款中的"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临时股东大会"修改为 "临时股东会",同时删除"监事""监事会"相关描述,部分描述由"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代替:以确保与《公司法》的规定保持一致。此次修订涉及《公司章程》全篇,为突出重点、《公司章程》修 订前后对照稿就重要条款的修订对比进行列示,其余仅涉文字表述调整、条款编号调整、标点调整等 11 前戶內照備就重要宗款的修订內它还 非实质性修订,不再逐一比对。 公司章程具体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一条 为维护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

可)、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论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											
司。 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 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778116730。						司。					[,统
	第五条	邮政编	冯:2015	06			第五条 公司任	b所:上海市金 邮政编码:20		1111号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 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即时徐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 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					
						[新增]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					
						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 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 有过籍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条 公司的全部资产划: 付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					第十条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即以利义务系的具有法律均束方的交 件,对公司,股东、海市、塞市、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的实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签署,重点,是经理社师高级管理人员,签司。总经理社师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 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 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高级管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級管理人员,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級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 理(含常务副总经理、下周) 董绅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七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平公正的则,同类期 约5——180日末间第27日,国外安存的国来期贴公、标题的每							
第十六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发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位当支付相同价额。									的发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	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 海分	在中国 公司集		己结算贵	任有限公司上						
	第二十条 公司 附件	一:发起	人名册	‡一所列	۰	第二十条 公司发起人如下所示。公司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 为 25000股,每股金额为1元。					总数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认购股 份 (万股)	例	出资方 式	出资时间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姓名	认购股份 (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17500	70%	货币	2009年7月	1	华峰集团有限 公司	17500	货币	2009年7	
2	温州华隆汽车电子有 限公司	7500	30%	货币	2009年7月	2	温州华隆汽车 电子有限公司	7500	货币	2009年7	月
	合计	25000	100%				合计	25000			_
第二	: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9,853.0	6万股,	全部为人	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	一条 公司已发	行的股份数为 币普通股		股,全部为	人民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 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取购买公司股份的 人提供任何资助。					以赠与 司的 为公司 的授权 股份提	二条 公司或者公 、垫资、担保、借 的股份提供财务 利益、经股东会 作出决议,公司 供财务资助,但 的百分之十。面	款等形式,为(资助,公司实施 决议,或者董! 可以为他人耳 即务资助的别	他人取得本公 施员工持股计 事会按照本章 取得本公司或 累计总额不得 议应当经全份	公司或者其6 划的除外。 定程或者股3 或者其母公司 身超过已发行	母 东司行股	

第二十二条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申公开发行股份; (二)申应报报东派验虹股; (四)以公保金种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则定以及中国面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据法律、注规的规 定, 经股东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两不特定增度发行股份; (三)两种证据象方理份; (三)两种证据象方理份; (三)两种证据表示逐注度; (四)以公积金种酸杂本;
公司发行的可转值转股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可转值转股 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可转值募集说明书等相关 文件的规定办理。 第二十四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局二十四条公司在下列简化、可以依据选择,有效定规、副,原章和本章指的规定。但如本公司的规划。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均均有本公司规则的特别。 (三)均利有本公司规则的特别。 (三)均利的用于和人力相似的,公司以为为,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一种的人。 (五)将股份用于有处。上,如此,以为此,以为此,是对的人可能参。 (五)相对人力推升公司的"但是是不及证的"的一位,但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	第二十五条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份。 (1) (1) (1) (1) (1) (1) (1) (1) (1) (1)
第二十五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二前第(一)项,第二页项 的原因收集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数东大会决议。 公司依据第二十四条第二 项,第(五)项,第(六)项规立收购本公 则股份的,可以依据、章福创新建立程度大会会决议。 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意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項 第(二) 顺速的情形被數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块以、 公司股本管辖第二十五条等一或第(一)项 第(五)河 第(九)河 规定的情声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原本章程的建定或者股 规定的情声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原本章程的建定或者股 公司依据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等一些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 于第(一)项请标的。应当收购公上自由十四法则,有的 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也收购之日由十四法则有的本公司股 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也发行股份企数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二 年內转几步数定,
第二十七条。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八条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旅槽収的标的。 第二十九条 发起,从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2日起,年内 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的已经支产的股份。自公司成立2日 公司张、张本、级营业人从由少公司申报特合办公司的 股份及其交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标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转 有公司股份股份,26年,将年公司股份公司服果。由交易 将公司股份股份,26年,将年公司股份公司服果。由交易 将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	第二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转让,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不接至 本公司的股份行为旗权的标约。 第三十条 公司不按互称分配。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条公司董事宣惠。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 也定排与他人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等以上的股东, 但是 此多公司因职人包销售后司参迎联师持有百分之卫以上股份。 及有国务完全监督等现代的现实的其他情形的条外。 裁判标或事。宣称,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情故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30日 均取行。	12. 上基人因萬职申平月、不得程以其的诗符的本公则股份。 第三十一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成者通过协议、共位 安排率他人共同特有本公则股份 5%以上的股东。 但是、证券公司周购人包销售后确会股票而持有自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中日贴企运验应的其情情形态的参考。 前款前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及尽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 会不按限本条第一款股上执行的。最未有权要未给 全在30日均长下。——公司董事会不提取本条第一款的规定 执行的。负有时已的董事纪念年担走市责任。
第一节 股东 第三十一条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本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发其所持有股 东名册是证明服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 分的种类享有权利、东租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 等权利。泰租间转义务。	第二十二条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 基三十二条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完证建立股东名册。 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待 有股份的类别享有权利。承担义务:16有词一类别股份的股东。 季有同等及利,承担国科义系
第三十二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策及从事其他需要 商人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 出己,股权登记自收价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三条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二)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成者参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 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五)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董事会会议及议、董事会会议及议、谢考会计报告。	(二)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五)查阅、复制公司章和、股东名册、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带会规定的股东可以查询公司的会计帐、下海公计报出。
重申宏宏区及区、重申宏宏区及区、则分宏订报告;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特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割基份份;	薄。会计凭证:
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东要求查阅公司会计帐簿。会计代证的,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间 请求,说明目的。公司命令理根据认为股东领面合计帐簿。 代证存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偿债金 侧,并应当自股水截出,书面清水之目起十五日内书面各变级 并设明理由。公司拒绝提供查阅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 、
	第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股东会,董事会的。投诉有议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召集程序。袭决方式比反法律、行政法规 政者本章程。波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相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 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准备。
第三十五条公司原朱大会、董事会决议内等建设法律、行政法规 股本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股本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成者本章程。成者以内等违位天章相的。股方官后决议作出之 日起60日内,请求人民法规撤销。	福定期、市代大力を当好了なが完全状況、空司、議事が向政は当地人 人民法院が相关事項作出判決或者裁定的、公司应当保証法律、 行政法規、中国正金条印证券を多局所修定提供行品と数据外、 充分设用影响、并在判決或者裁定生效后限概配合执行。涉及 更正前期事項的、将及時效理并履行相信信息披露义务。
	(一)未召开股东金、董事会会议作出块议; (二)股东会、董事会会议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政者所考决权数本达到公司法》或者本 章相赋定的人数政者所持表决权数。 (四)同意次议事项的人数政者所持表决权数。
	著本東華原定的人數或者前待表決反叛。 第十条局会成日以外的產車、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联系的法院上,行政地域或者本革和的规定。公公司造成制工,是好的股牙有权与指指来审计等局会成人以为使能够以为一个人们就是被引起,这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就是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
第三十八条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二)依其所认如的股份和人及方式整构股金。(一)依其所认如的股份和人及方式整构股金。(一)在大量,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在建筑上	第四十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二)依扎所认购的股份和人股方式缴纳股款; (三)除法律、法原规定的价部外,不得抽加其股本; (四)不得温用股东权利指索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盘 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附任指带公司储权人的利益;
第二十九条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 股份进行的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间公司时出行的报价。 最近出条交易的证券交易,股外有政党的经济,从他公司与 加速出条交易的证券交易,股外有政党的经济。从他公司与 他人共同特有公司已发行的有款决划的公司等。 16. 进知公司户关行的有款决划的公司等。 16. 进知公司户关行的有款决划的公司。 16. 进和公司户关行的有款决划的公司。 16. 进和公司户关行的有款决划的法则,不得明于之类公司的股票。 (中国证金海规定的情等级产,公司公司的股票。 (中国证金海规定的情等级产。公司公司的股票。 (中国证金海规定的情等级产。公司公司已发行的有款决划的任务。 16. 进入股份还到56.4年,然所持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规则仍让 的有表决权股份还到56.4年,然所持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规则仍是 是指导有有重要证据的,其他发生他人共同转令公司之发行的 的有表决权股份还到56.4年,然所持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及股份公司。 16. 上,以后,是一个公司公司,并予 建立强工业业。 16. 上,以后,是一个公司公司,并不 建立一个公司。 16. 上,以后,从后,从后,从后,从后, 16. 上,从后,从后, 16. 上,从后,从后, 16. 上,从后,从后, 16. 上,从后, 16. 上,是, 16.	删除 單四十一条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的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故谋 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所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总人独立他 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遗遗缔务,严其指客公司将权人利益的。成 当公公司债务不可靠权
書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描書 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新增】第二节 控股股东和末际控制人 【新增】第四十二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依照法律、 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 务。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务 他护上州公司村益。 第 指別 第四十三条 公司赵殷殷东、朱乾趁制人应当遭守下列规 (一)依法行被股东权利、不遇用控制权政者利用关联关系捐除。 (二)严格服行所作出的公 海绵 经股份 5 年末,不得植自变更或 海绵 4 年级 5 年级 5 年级 6 年级 6 年级 6 年级 6 年级 6 年级 6
	(亞)不得過一點經數 看要來的 現代人 西達法 建键模供和 (六)不得哪一點經數 看要來的 更快大人 西達法 建键模 (第)不得到用公司來公开重大信息 建取代值 法不得从任何方式 源量公司有关的公开重大信息 建取代值 表明 不得 (七)不得我们的公教是 次 明明的人就,我们 第一章组 对外投 您公司资产效整。人的独立,则多独立,相场就立和业务 经工行资产效率。人的独立,则多独立,相场就立和业务 经工行资产效率。人的独立,则多独立,相场就立和业务 经工行资产效率。人的独立,则多独立,相场就立和业务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第二节 段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新博]第四十四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属钾其所特有或者实际交流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票的公司股份的,应当部字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益会和证券交易的规定中关于股份对比的限制定定及其规则服份和上作出的承诺。
第四十一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即权; (一)选举和更换由即工作表担任的董事。查事,决定有董事, 宣解的报酬的报告。 (一)就是从指庸债金的报告。 (一)就是从指庸债金的报告。 (一)就是从指庸债金的报告。 (五)就是他公司的专项财务方面方案,决策方案; (六)如及胜金司的专项财务方面方案,决策方案; (一)对支方公司增加或者或少是两个本有政策。 (一)对支向是为之。解放、满家专业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一)对公司帮助,都与人计会和企业企业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一)对公司帮助,都与人计会和企业企业公司是联邦员。 (十一)对公司帮助,都与人们的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一)即以出价管理十一一场成立的是联邦员。 (十一)即以出价管理十一一场成立过处的最近一期,	第四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于使下列即以。 (一)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企新申,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三) 审证从市报金的报告。 (三) 审证从市报金的报告, (三) 审证从市报金的报告, (三) 以为公司营业,政策公司营业营业。 (五) 对公司营业营业。 (五) 对公司营业营业。 (五) 对公司营业营业。 (元) 对公司营业、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市场、
第四十二条公司下列材外担保行为、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成超过公司最近 一期空和计律资产9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组接总额,达到或过度是一颗比率计价公司总	第四十七条 公司对外租保必须轮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 应由董事全审批的对外租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 上董事时以回路中格出上以, 公司下列对外租保行为,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租保包额,超过最近一颗经审 计争政产的自分之下1公司提供的任何租保。 (二)公司成对租保包额,超过最近一颗经审计已或产的百分 之二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在一年内即他人提供租保的金额起过公司最近一颗经 审计检索作为之二十的担保。
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在一年內担保金額超过公司成立一期於审计总资产30% 的组集; 	(七)法律法规矩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本章程规定 的需经股东会审议的其他担保情形。 公司股东会审议前款第(三)项担保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 所待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组保 相关人员违定,注审非批权限或者和议程序进行分外担保,给公 司或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四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任事头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 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5人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